

2009/2010 年度 各項獎學金 獎勵辦法

(甲) 東蓮覺苑獎學金：

- 一、東蓮覺苑獎學金暨學業優良獎第一名 (每班一名)
 1. 學年成績優異，全年總平均分達 80 分或以上，全部科目必須合格
 2. 獲現金港幣 400 元及獎狀一張
- 二、東蓮覺苑獎學金暨學業優良獎第二名 (每班一名)
 1. 學年成績優異，全年總平均分達 80 分或以上，全部科目必須合格
 2. 獲現金港幣 200 元及獎狀一張
- 三、東蓮覺苑獎學金暨學業優良獎第三名 (每班一名)
 1. 學年成績優異，全年總平均分達 80 分或以上，全部科目必須合格
 2. 獲現金港幣 100 元及獎狀一張
- 四、操行優良獎 (每班一名)
 1. 操行等第達 A 級
 2. 獲銀行禮券 200 元及獎狀一張
- 五、佛學優良獎 (每班一名)
 1. 佛學科成績最高者
 2. 操行等第達 B 級
 3. 獲現金港幣 200 元及獎狀一張
 4. 如符合上述資格者多於一人，則由班主任及佛學科科任推選一位品行較佳同學獲獎
- 六、東蓮覺苑課本/文具獎勵計劃 (一至五年級)
 1. 一至五年級各班設甲等獎及乙等獎各三名
 2. 獲**甲等獎**者必須於全年總平均分達 85 分或以上，
中、英、數三科全年總分合格，操行達 B 級或以上；
獲**乙等獎**者必須於全年總平均分達 75 分或以上，
中、英、數三科全年總分合格，操行達 B 級或以上
 3. 如沒有足夠學生符合甲等獎要求，名額將撥入乙等獎；
如沒有足夠學生符合乙等獎要求，名額將作廢
 3. **甲等獎**每學期獲課本一份(如金額超過 1000 元則只獲津貼港幣 1000 元)或等
值之文具券(金額上限港幣 1000 元)及獎狀一張
乙等獎每學期獲現金港幣 500 元課本或等值之文具券及獎狀一張

** 退學之學生不可獲此獎勵，上學期之獎學書金將於 9 月中發放

** 文具券不可用以換購教科書

七、東蓮覺苑升中優異獎 (六年級)

1. 六年級各班設甲等獎及乙等獎各三名
2. 獲甲等獎者必須於全年總平均分達 85 分或以上，
中、英、數三科全年總平均分合格(中、英以總分計算)，操行達 B 級或以上；
獲乙等獎者必須於全年總平均分達 75 分或以上，
中、英、數三科全年總平均分合格(中、英以總分計算)，操行達 B 級或以上；
3. 如沒有足夠學生符合甲等獎要求，名額將撥入乙等獎；
如沒有足夠學生符合乙等獎要求，名額將作廢，
4. 甲等獎獲現金港幣 1000 元及獎狀一張；
乙等獎獲現金港幣 500 元及獎狀一張

(乙) 校友獎學金：

一、校友學業獎

1. 每班考獲第一、二、三名，但未能符合東蓮覺苑獎學金得獎資格者
2. 獲現金港幣 100 元及獎狀一張

二、校友課外活動個人傑出表現獎

1. 參加全港或新界區校際比賽獲冠軍者，獲現金港幣 1000 元及獎狀一張
2. 參加全港或新界區校際比賽獲亞、季軍者，獲現金港幣 500 元及獎狀一張
3. 參加元朗區校際比賽獲冠軍者，獲現金港幣 500 元及獎狀一張
4. 參加元朗區校際比賽獲亞、季軍者，獲現金港幣 300 元及獎狀一張
5. 如獲多項獎項者，只取成績最高之獎項頒授獎學金

(丙) 「鄧同輝獎學金」：

1. 家境清貧但勤學不倦，得班主任推薦
2. 學業成績全年總平均分達 75 分或以上，操行 B+或以上
3. 全校名額 10 名，每人獲現金港幣 300 元及獎狀一張

(丁) 「戴乾獎學金」：

1. 有特殊學習需要而勤學不倦，得班主任推薦
2. 以同一學年之上下學期學業成績作比較，進步最多的 1-2 名
3. 操行 B 或以上
4. 每班不多於 2 名，全校名額 12 名，每人獲現金港幣 250 元及獎狀一張

** 校長具各項獎學金頒授之酌情權

2009/2010 年度 校友進步獎 獎勵辦法

校友進步獎 (每班三名)

1. 各年級均以同一學年之上下學期學業成績作比較，進步最多的一名
2. 各年級均以同一學年之上下學期操行成績作比較，進步最多的一名
3. 班主任以合理理由推薦，名額一名
4. 獲獎狀一張及獎品一份

2000/2010 年度 各項優良服務獎 獎勵辦法

<p>(一)班長服務獎 (最多 4 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學年任班長者，表現良好者2. 操行等第達 B 級3. 獲獎狀一張	<p>(五)陽光小老師服務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學年任陽光小老師2. 服務表現良好3. 獲獎狀一張
<p>(二)課室圖書館服務獎 (最多 4 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學年任課室圖書館服務生者2. 服務表現良好3. 獲獎狀一張	<p>(六)英語室服務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學年任英語室服務生2. 服務表現良好3. 獲獎狀一張
<p>(三)學校中央圖書館服務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學年任學校中央圖書館服務生2. 服務表現良好3. 獲獎狀一張	<p>(七)自然教室服務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學年任自然教室服務生2. 服務表現良好3. 獲獎狀一張
<p>(四) IT 小先鋒服務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學年任電腦室服務生2. 服務表現良好3. 獲獎狀一張	<p>(八)校服小特工服務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學年任檢查校服服務生2. 服務表現良好3. 獲獎狀一張

備註：

1. 本年度各項獎學金成績比重計算辦法如下：
 - (1) 各級以一班計算
 - (2) 各級「全年總(平均)分」定義為上學期及下學期學期成績之總(平均)分
 - (3) 佛學優良獎各級以全年成績計算
2. 五、六年級校友進步獎及各項服務獎分 A、B 兩班計算
3. 服務優良獎以單一獎狀列明一項或多於一項服務名稱，頒發「服務優良獎」的準則為參與服務的同學必須有良好表現，並由負責老師推薦，良好表現的準則為守時、盡責等，各項優良服務獎不設限額